

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

贵政秘〔2021〕171号

关于吴龙道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平天湖风景区、池州高新区、杏花村文化旅游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吴龙道同志任池州市第十六中学副校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监察委，
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区人武部。
